

shen qing zhu

TOU DING YI TIAO LU



頭頂一條路

沈青 著

人民中國出版社

封面設計：姜萬和
責任編輯：李世清



tou ding yi tiao lu shen qing zhu

REN MIN ZHONG GUO CHU BAN SHE

ISBN7-80065-161-4

I·062 定價：11.80

shen qing zhu

TOU DING YI TIAO LU



頭頂一條路

沈 青 著

人民中國出版社

(京)新登字 133 号

头 顶 一 条 路

沈 青 著

人民中国出版社出版

(北京车公庄大街 3 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7 字数:420.000

1992 年第一版 1993 年第一次印刷

印数:1~20.000

ISBN 7-80065-161-4

I·062 定价:11.80 元

出版前言

来自生命的颤栗

在我们的时代，灵魂早已不再随着火红的旗帜飘荡，而心灵却总要有寄托，有所皈依。现实存在的繁复使生活充溢着无尽的迷津，我想，人类文明的今天似乎总是千方百计地寻求自我拯救的灵魂。而灵性的消失不能不说是一种人性的沦丧。空旷的环宇使夜之空如此神秘：有夜鸟悲鸣，亦有人类深邃的遐想，然悲歌如泣，遐思渺渺，却依然无力解脱这多梦的时节。于是，人类便有了亘古不变的慰藉——寻求自己。

长篇小说《头顶一条路》，便是一部情深意切、生动无比的绝唱。作者在这里以其青春的禀性，青春的手笔，向我们展现了一个青春的形象。这青春的世界犹如一种精神境界，它向我们昭示了一个生命本真的存在方式，即生命的颤栗。

也许，生命的本真就是尝试。

《头顶一条路》恰似世纪末最后的情感表露，她真挚而坦荡。这是一股积淤已久的情感宣泄，她就象深藏于地下那永不凝固的熔岩，一经喷发便是如此的猛烈，可无奈自然与社会的博大精深，她不得不冷峻于现实的残酷。于是，便有了小说中女主人公

为寻真爱,为寻真理而自缢于生命的执着。这里,我们对女主人公的自杀不能不引伸为一种对生命本真及一切美好愿望的终极渴望,同时,也不能不说是现实的存 在及一切陈腐观念的彻底决裂。

这或许是存在的选择,而选择的存在方式万千。对生命而言,生命的主体应存在于自然与社会之中,而生命的本真即是对现实生活的选择。它的全部要意本该是平凡而伟大的活。然而,面对现实的残酷,一些年轻的生命却总是无力把握自己对美好生活的渴望和需求。她们往往趋向于尽善尽美的追求,我无法否认,一切美好的事物,对其人本的需求都具有永远的魅力。可诱惑源于一个最为简明的提要:唯美而无力于对美好的占有,这便是追求与渴望的深渊。

这便是可悲与美妙的人性。

不能否认,《头顶一条路》通过对女主人公悲剧性格的再造,真实地再现了一代青春期的候鸟们对其博大精神的无尽渴望和对纯真情感的无望奢求。这里,作者以其年轻的笔力真切而生动地描述了一个女大学生的精神漂泊史和情感流浪史。这是 20 世纪末最后的理想主义者的真实写照。

那么,是什么原由促使一个先锋时代的宠儿蜕变成一个新时代的弃儿呢?这无疑是我们最为关注的问题之一。而最为真切的价值之所在,便是小说中女主人公那来自遥远而神秘的灵与肉的搏击。

小说中的女主人公叶美君,在作者的笔下具有先天的丽质和聪敏过人的才气。这或许就是她的人生悲剧之所在。她不满十八岁,便从一个贫困而落后的小县城考入了北京一所名牌大学。这是她不幸的开始。当然,一个人的幸与不幸离不开他所处的时代,但一个人的天性将注定他一生的命运。

这里,我们从小说的第一章就不难看出,她是一个极其与众不同的人物。在她的气质中有着一种既矛盾又和谐的东西。她

是一个明朗悦目的宠儿，犹如一颗纯洁无比的“透明水晶”。她是在初夏的粉红中开始了她的大学生活。然而，生活绝不是“一张白纸”。一个月下来，她便少了笑声，心里象被一层层阴云罩住似的。于是，她便陷入了一种惆怅的迷茫之中……

这时，我们已经发现，我们的女主人公竟是一个充满着理想与梦幻般的人物。她多愁善感，患得患失，她是一个既苛求于完美，又厌恶于平庸的人，她的盲目自负又勇于献身的精神，正是造成她人格悲剧的真正潜因。从某种意义上说，叶美君的这一矛盾性格，除了先天如此之外，更多的原因是来自她的家庭与社会基因。而真正铸造她性格原型的恐怕得归结于她的父母乃至神秘的造物主。

这或许是命。可命运恰恰是人的一生中不可抗拒的天性，而在这一生命的递进流程中往往有着无法摆脱的节律。

也许，一切都是命中注定了的把戏，至此，我发现作者笔下的叶美君发生了质的流变。变得她自己都弄不清了，理想的动摇使她惶惑，她发现自己对学校已逐渐丧失了热爱。她的心绪动荡不安，情绪如六月的天气时好时坏，但此时的她并没有沉沦，她在自我的苦闷之中挣扎着，然而，命运对她来说从不含糊，就在她决心彻底摆脱彷徨之时，父亡的消息传来，这犹如晴天霹雳，把她平日里自强与自尊的坚硬外壳彻底击碎了。而从另一个意义上说，父性的消亡必将注释她一生的命运。于是，在作者的笔下，由此而引发出的故事就更加繁复而凄迷。

父性的遗失，对一个不满十八岁的少女来说，的确事关重大。她已预感了一种厄运正等着她。于是，便有了闪电般的初恋，然而，十几天初恋的新鲜劲儿一过，她动摇了。“危险的想法”便一天天滋生起来。她想退学，这一想法并非无端地冒出，这恐怕与叶美君极端化的个性息息相关。这里，初恋的甜蜜虽暂缓了她的心理危机，然而当她品尝了爱的神秘之后，她却失望地发现，爱绝非是她所想象的那么神奇。其实，此时的叶美君，极端的自

我意识已经开始膨胀。“她不想走父亲的老路”足可以说明。最后，她终于被梦幻般的自我焚燃。这里，我们不难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叶美君的退学烙有鲜明的时代印痕。

接下来，作者以其精湛的笔力，向读者描绘出叶美君实现自我梦想的毁灭，以及复学后的苦闷和烦恼。至此，小说中的女主人已从过去的自我蒙发步入了一个新的台阶。她被极端的自我流放再度升华，重新陷入自我的泥潭。她被心态的魔圈所困扰。由此引发的焦虑与不安，象午夜的一支魔笛，使她孤独无助。

自从复学以后，她就陷入了心灵的孤寂。虽说，她也在努力想用群体的热闹驱散痛苦，但，稍有空隙，那撩人的孤独便爬向心头，从而引发出“呵，人呀，什么是人？我又是谁？”的形而上的问津。

为了弥补心灵的缺陷，叶美君逐渐涉入了文学的殿堂，她不时为人物的悲而哭，为人物的喜而乐。但这一切还是无法摆脱她那来自于遥远而深邃的诱惑。于是，她便在一次偶然的郊游中，被电影学院的研究生的神箭射中，重新陶醉在爱情的甜蜜之中。可爱情并不是她想象的那般美妙，当她得知“她的上帝”早已有有了女友之后，可怜的她竟想用处女的贞操拉住爱情。于是，就有了温情的血雨这一章。其实，爱情本身就是一种伤害。然而，对叶美君来说，当爱情和尼采休息时，失去理想的悲哀就占了上风。她在虚无与存在的边缘漫步，这里，不无遗憾的是她无法对自己作出明确的估价。因为，现实的一切早已被流动着的生活困惑了。

到此我们不难发现，作者笔下的叶美君竟是一个雏嫩而顽强的叛逆者。就在地重新燃起爱的火焰之时，无情的伤害接踵而来。

再次退学是叶美君个性的极端显现。于是，便有了海南生涯及之后的上海事件直到回归北京。至此，作者完成了女主人翁叶美君的精神流浪史与情感流变史。

就作者而言,她无非是想通过作品把她所感知的生命体验传播出去。在此,她借助主人翁的言行,述说了—一个时代的宠儿的心理历程,这里有苦闷,有奋斗,有绝望;也有颓废、消沉和抗争。这是一个努力寻求个性自由的理想主义者的形象。

小说中的叶美君在作者的笔下,试图与现实抗争却又无力于现实的冷酷,于是,她便力图通过爱情来逃避对现实存在的选择。她从退学——复学——再退学,完成了从理想——幻灭——再幻想的现实选择。然而,她的精神需求却总是难以实现,在这巨大的精神困顿面前,她无力自拔。与此同时在她无尽的精神渴望之中,始终也无法摆脱作为一个女人的情感需求。这里,我们不难看出,在她的整个精神流变过程中一直都伴随着恋爱——爱恋——再恋爱的情爱需求。

也许,对我们的女主人翁而言,爱情与生命都是一种错误,这是存在的具体荒谬。而存在决非虚无。对谁都不会有爱,这本身就已构成了自我的残害。至此,我们不能不被叶美君的极端的理性疯狂所震颤。

她是仙女还是女巫,这恐怕连作者本人都难以说得清。不过,小说毕竟是小说。

回归于小说,作者的选择从某种意义上说,借用了一种不加矫揉造作的记叙体语言,洋洋 40 余万言挥挥洒洒无不渗透着作者的精血与灵性。她通过解析式的语体表述而引发的内省式的悖论甚为苦涩。我们恍惚被作者的魔杖引向一个混沌的自我空间而爱莫能助。

这或许是一个存在的真实体验。

姜 万 和

1992 年 9 月写于大连

我把死亡的灵魂再生，是为了让你忘掉死亡，即使整个世界被谎言包裹，你也能找到一块属于自己的空间。

如果世界的尽头有一朵能给苦难的人们带来光明的七色花，即便前面就是悬崖，我也会不顾一切奔跑过去……粉身碎骨也是幸福！也是幸福!!!

当一个人理解了又谅解了越来越多的人和事，他就有苦难言了。

——作者题记

目 次

出版前言	(1)
------------	-----

第一章：伊甸园之门	(1)
-----------------	-----

她不满十八岁，先天的丽质和聪敏过人的才气，使她能从一个贫困而落后的小县城考进北京一所名牌大学。然而，这却是她不幸的开始……

第二章：父亡与初恋	(16)
-----------------	------

她是在初夏的粉红中开始了她的大学生活。然而，生活绝非“一张白纸”，她即是一个明朗悦目的宠儿，亦是一颗“叛逆”的种子，这里，父亡与初恋同步展开，而命运呢？

第三章：手中的风暴	(66)
-----------------	------

父性的遗失，对一个不满十八岁的少女来说，的确事关重大，她已预感了一种厄运正悄悄袭来。于是，便有了闪电般的初恋，

但，美好的东西总是略显苍白而无力，于是，自我的残害便从这里开始。

第四章：温情的血雨 (92)

她在一次偶然的郊游中，被电影学院的研究生的神箭射中，重又陶醉在爱情的甜蜜之中，可爱情的神秘，决非是她想象的那般美妙，当她得知“她的上帝”早已有了女友之后，可怜的她竟想用处女的贞操拉住爱情……

第五章：与生俱来的 (36)

她多愁善感，患得患失，她是一个即苛求于完美，又厌恶于平庸的人，她盲目自负又勇于献身。于是极端的自我意识开始膨胀，最终必然倒至梦幻般的自我焚燃……

第六章：阶梯上的梦 (232)

当尼采和爱情休息时，失去理想的悲哀就占了上风。她在虚无与存在的边缘漫步……这里，不无遗憾的是她无法对自己作出明确的估价。

第七章：孤独的诱惑 (281)

为了弥补心灵的缺陷，她涉入了文学的殿堂，她不时为人物的悲而哭，为人物的喜

而乐。但,这一切都无法摆脱她那来自于
遥远而深邃的诱惑……

第八章:消灭一个我 (322)

退学——复学——再退学;恋爱——失爱
——再爱恋,这是她所制造的一个理想与
情感的真实轨迹。为了实现挚爱,她终于
走上了爱的祭坛……

第九章:零…… ∞ (370)

她已从死亡的魔掌中复活。而记忆却没有
消失,于是,生生死死的无奈便繁衍出一
幕幕荒谬的情感悲剧。

第十章:混沌的生灵 (405)

生命的零度经纬,是什么?她是仙女还是
女巫?在痛苦与麻木并存的情况下,生而
无意,那么,家园呢……

第一章

伊甸园之门

一九八五年九月，这时的叶美君不满十八岁，准确地说，也就十七岁半。她长得虽算不得倾国倾城，但确实漂亮，从火车厢里男人们偷觑的眼光中便可清清楚楚地看得出。不过，还不谙人间世故的叶美君感觉不到这些。她在靠窗的座位上左顾右盼，圆圆的大眼睛里充满了天真、新鲜、兴奋和对所有人的善意、信赖，她犹如一只刚飞出笼的鸟儿。

她自然是高兴啰。叶美君这是在通往北京高等学府的途中。高中三年寒窗，使她顺利地由南方的小城考入北京的一所名牌大学。对于她这样一个从未独自出过远门的女孩来说，除了高兴她不知还有什么可想的了。她是个不吝啬欢乐的人，要毫无顾忌地把满脑袋快冒出头顶的欢乐分送给所有的人。没多久，她这节车厢，特别是以她为中心的那团人群，一路上唧唧喳喳的谈笑声就没停过。而叶美君那天真无邪的爽朗笑声，更是明亮得超出他

人几分,使好几个原本闷闷不乐的中年人,也禁不住流露出自然的笑意。

叶美君没有家人护送,这不但没使她感到孤单,反倒觉得又自由又清爽。周围的几个小伙子,也都是上京城念书的,清华、北大的都有。他们一路上对她百般照顾。她也无拘无束和他们谈笑。年轻人共有的朝气和活力,使她和他们象相识了多年的朋友。

她的行李很简单。除了几本书、几件衣服,连被褥、毛巾、牙刷、茶缸都没带。她认为带那些繁琐的东西,不仅可笑,简直是庸俗。她只需带着一腔热情和霞光万丈般的理想就足够了。

她上着紫色柔丝纱衬衣,下穿白色仿绸长裙,素雅脱俗。齐耳的乌发里衬着一张白皙清丽的小脸。双眸里溢出的光芒有时不免让人感到惊讶。浓黑的眉毛、挺直的鼻梁、饱满的嘴唇、洁白齐整的牙齿、苗条健康的身材,使得不少女人羡慕不已。造物主对她的确不薄。

最最让人费解和迷惑的是,她的气质中有一种既矛盾又和谐的东西。柔弱文静的外表下常常无意中冒出些强悍、刚毅和豪爽来,尤其表现在那双上下飞舞的浓浓剑眉上,常常使人初次与她见面,便会留下一个惊叹号和一丝不知名的回味。

所有这些,她是一点也察觉不到的。这时的她,还从未仔仔细细打量研究过自己,更确切地说,她根本不知道自己,也顾不得想。她完全沉浸在欢乐中了。

二十多个小时的颠簸之后,火车抵达北京。她早到了一天,出站后,她没有找到S大学迎接新生的接站车。于是,她跌跌撞撞硬是自己找到了学校。化学系座落在北海后门原辅仁大学旧址,这里只此一个系。一进空荡荡的宿舍,她还来不及有什么情绪,便倒在贴着她的名字的双层床铺下睡着了。

是呀,一路上的欢歌笑语,种种高昂的情绪,把小姑娘的能量暂时是耗尽了。

酣睡了一觉醒来，屋里已满是人。有好几个学生好奇又不解地围在她床边，当得知她只带了书和衣服，在场的人都为之惊诧。于是，高年级的同学们便纷纷贡献出多余的被褥和枕头。而后，又带她上街买了些必备的生活用品，她也只好洋娃娃似的接受他们的关切和摆布了。她着实没想到上大学也是要过生活的。

一番忙乱过后，她才坐到自己床上，开始注意看看周围了。这是一间二十来平米的宿舍，四个上下铺，八张床，屋正中放了一张长方形的大桌子。所有的东西都显得陈旧，特别是灰暗的墙壁。这一切，和美君的鲜明性格形成了强烈的反差，但这并不足以败坏她的情绪，她仍就乐呵呵的。

美君的正对面下铺上，坐着一位姑娘。这姑娘的床铺铺得整整齐齐，是一味的淡蓝色，一尘不染。她恬静地坐着，身穿蓝色真丝连衣长裙，大眼睛上戴副金丝边眼镜，正略带忧郁和老成地看着美君。好漂亮的圆脸，细瞅却隐现着一丝苍白，显得持重而弱不经风。她身边站着一位开朗的中年妇人，正热情地请同学们品尝鲜美的菠萝，这是她的母亲。妇人慷慨地谈笑风生，不时流露出的精于世故也悄悄混入菠萝的清香中，这使美君和其他女生所能感到的只是她的亲切了。

妇人显然对美君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来来，小姑娘，快来尝尝我们广州的菠萝。”妇人麻利地切着菠萝，“好可爱的小丫头，长得和我二女儿一个样，你叫什么名字呀？”

美君不客气地拿起一片菠萝，坦率地回答：“叶美君。”

“名字好听。从哪儿考来的呀？”

“湖北。”

“真不简单。家里都有些什么人呀？”

“爸爸、妈妈、哥哥，还有两个弟弟一个妹妹。”美君心中没有秘密，有问必答。

“不容易，不容易。你和我大女儿吴馨就是同学了，今后要多

相互照顾啰。”

美君笑嘻嘻地答道：“当然。”同时发现宿舍每位女生，除了她，都有父亲或母亲护送而来。女生们来自不同的省份，长相性格也各异，她觉得很有趣。

吴馨的母亲还在侃侃而谈。

“北京可是个好地方哟。好多地方值得逛逛，什么故宫呀，颐和园呀。坐飞机来一趟，不好好玩几天可就亏啰。我说叶美君，明天跟我们一块儿去长城吧，我挺喜欢你这小姑娘。”她停了停，“费用我出。”

美君随口答道：“不啦。我还想好好睡一觉。”

满屋人轰堂大笑。美君先前的酣睡早惹得他们想乐，这会儿，连淡淡忧郁的吴馨也笑出声来了。

美君的单纯、直率和不喜欢依赖他人的性格，除了天生如此，更多的是她的家庭环境和十七年的经历造成的。而她明显的聪明灵活，这恐怕得归结于父母的遗传基因乃至神秘的造物主了。目前看来，所有这些天赐的东西，象阳光一般温暖着这个明朗的宠儿。她浑身上下洋溢的都是初夏的粉红色调，这首先微醉了她自己。

于是，在这种氛围中，美君开始了她的大学生活。

几天杂乱的报名、开会，介绍新同学之后，学校按部就班地开课了。美君庄重地把她中学时代就有的科学梦写入了崭新的日记本中。这个辉煌的理想，是她少年时代的指路明灯，也是她现在兴奋的焦点。她从未怀疑过这个理想，并坚定地认为自己将是居里夫人第二。对此，她充满了自信。

第一个月里，美君以高中时的勤奋和认真对待所有的科目，上课总是聚精会神。课余时，宿舍、走廊、水房里，常常可以听到她的谈笑声。她也常听到同学们对她的议论，比如说她是“透明水晶”等等。美君喜滋滋不置可否，但有一次吴馨说她是“一张白